

# 中共中央财经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院党字〔2022〕9号



## 政府管理学院关于开展 2022 年度 第二期、第三期发展对象培训工作的通知

为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严把发展党员“入口关”，根据学校党校工作安排，结合疫情防控实际，现将政府管理学院 2022 年度第二期、第三期发展对象培训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 一、培训对象

参加培训的对象应是经过一年以上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已取得学校党校颁发的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结业证书，并由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并报上级党委审

查备案及党委组织部备案后被列为发展对象的人员，包括教职工和学生。

## 二、培训学时及内容

培训共计 24 学时，其中学校党校组织 12 学时培训，包括在线学习与考试，学院党校组织完成 12 学时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章程》；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党章党规党纪和党的基本知识；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党性修养提升、优秀党员事迹；发展党员工作程序、端正入党动机等相关内容。

具体分配如下：

环节	学时	备注
线上培训	12 学时	
课堂教学	4 学时	2 学时/次
实践与交流讨论	8 学时	4 学时/次

## 三、培训组织实施

发展对象培训采取全年线上开班与学院党校分期培训相结合的模式开展。严格履行培训任务，按照“培养一个，成熟一个，结业一个”的原则，结合“发展对象培训平台”在线培训，采用在线学习、在线自测、分批培训、自主学习、实践活动与交流讨论等方式进行集中培训。学院党校将制定不少于 5 天的培训方案。

#### 四、教学安排（第二期 11 月 23 日—11 月 27 日、第三期 11 月 30 日—12 月 4 日）

##### （一）线上培训

发展对象学员应完成在线视频学习（视频播放第一遍不可拖动，须完整看完视频之后，系统自动记录）、理论自测，并在线提交实践活动报告和学习心得（系统将自动在线查重，具体要求请查阅学员手册）。

##### （二）专题课堂学习

专题课堂教学由学院党校负责组织，结合疫情防控实际，采取在线授课的方式完成。发展对象学员须参加 2 次专题课堂教学活动，分别由院党委书记吕丽老师和党委委员张鹏老师进行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辅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端正入党动机，明确党员标准，自觉以优秀党员的标准要求自己。

##### （三）自主学习

培训对象应坚持把党的二十大精神、新修订的党章作为经常性的学习内容，并展开党的理论知识的自主学习。通过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不断提高政治素养和思想道德水平，更好地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学习。

推荐利用“学习强国”（<https://www.xuexi.cn/>）、“人民网”（<http://www.people.com.cn>）、“新华网”（<http://www.xinhua.org>）、“中共中央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

微信公众号”（共产党员，微信号：gcdyweixin）等平台进行自学。

#### （四）实践与交流讨论

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强化入党积极分子的党性教育为目标，紧紧围绕理想信念、党史国史、革命传统和反腐倡廉等主题深入开展实践教学活动。根据疫情防控和实际情况，在确保个人安全的前提下，学生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开展以“党有号召，我有行动”为主题的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同时可采用“重温红色电影”“线上约会博物馆”等方式开展实践活动。疫情期间，部分广电网络系统免费看全部数字电视频道包括付费节目，国家文物局官方微博推出全国博物馆网上展览资源示范项目包含 300 余家博物馆、370 余个线上展览项目。每位学员积极参加，做好实践小结，并提交实践报告。

学员须参加学院组织的“学习二十大，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讨论学习活动。讨论学习活动由班主任组织，分小组开展，每位学员都要发言，内容围绕本次培训体验、收获、思考及建议。疫情期间采取线上讨论的形式进行。

#### （五）总结评优

学院党校将根据在线学习成绩、学习心得、课堂教学考勤、讨论课、社会实践参与和完成实践报告等情况考核学员，各项符合要求后准许结业。学校党校办公室将发放结业证书。

## 五、时间安排

第二期培训班，11月23日线上平台开放，各发展对象学员可登录平台参加线上培训，并于11月27日前完成所有线上学习任务、理论自测及在线提交实践活动报告和学习心得。第三期培训班，11月30日线上平台开放，各发展对象学员可登录平台参加线上培训，并于12月4日前，完成所有线上学习任务、理论自测及在线提交实践活动报告和学习心得。

党校办公室按时进行审核，对符合要求的学员给予结业。

## 六、工作要求

请各位发展对象学员高度重视本次党校培训工作，按时保质完成在线学习任务，积极参加实践教学及讨论学习活动，严守《政府管理学院党校学员守则》，认真撰写心得体会及实践报告，确保培训工作取得实效。

特此通知。

附件：

1. 政府管理学院党校学员守则
2. 中央财经大学发展对象在线学习平台学员操作手册

中共中央财经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委员会

2022年11月18日

---

政府管理学院办公室

2022年11月18日印发